

股票代码：000663

股票简称：永安林业

编号：2023-113

# 福建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9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发出，2023年11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康鹤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亲自出席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4票回避（关联董事康鹤、吕锦程、王天敬、刘丽杰回避表决本议案）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》。

由于市场环境的变化，经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、审慎分析后，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。

根据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次终止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》。

#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1月20日